

证券代码：300856 证券简称：科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28日以通讯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3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周旭明先生主持，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拟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宁波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科学园支行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前述银行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2,822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已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8,466 万股变更为 11,288 万股，注册资本由 8,466 万元变更为 11,288 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针对上述变更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拟对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进行变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代表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2,822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已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8,466 万股变更为 11,288 万股，注册资本由 8,466 万元变更为 11,288 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针对上述变更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拟对《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并形成新的《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替代公司目前适用且已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章程。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代表公司就上述章程修改事宜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的情况下，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具体执行。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并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 28,600.40 万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 同意票为 9 票, 反对票为 0 票, 弃权票为 0 票。

(六)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马鞍山科思化学有限公司 25000t/a 高端日用香原料及防晒剂配套项目 (一期工程)” 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马鞍山科思化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马鞍山科思”)。为便于该项目有效推进, 拟使用募集资金 18,000 万元向马鞍山科思增资; 同时, 拟向马鞍山科思提供 25,000 万元借款, 根据项目实施需要, 逐步拨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圣诺贝化学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圣诺贝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安徽圣诺贝”)。为便于该项目有效推进, 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安徽圣诺贝提供 6,160 万元借款, 根据项目实施需要, 逐步拨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偿还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贷款” 中 6,5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全资子公司宿迁科思化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宿

迁科思”)的银行贷款,6,100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圣诺贝的银行贷款。为便于该项目有效推进,拟使用募集资金分别向宿迁科思和安徽圣诺贝提供6,500万元和6,100万元借款。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1)。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三、备查文件

- 1、《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 5、《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3日